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物业管理费								
主管部门		161-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（汇总）			预算单位	161001-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全年执行数 (其他)	执行率			
				(A)	(B)		(B/A)			
	年度资金总额	176.66		170.39	170.39	0	100.00%			
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176.66		170.39	170.39	0	100.00%			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	<p>安检标准：根据审判工作要求，依法防止限制物品、管理物品和易燃易爆、强腐蚀性等危险物品进入审判和立案、申诉信访场所，保障参加审判活动人员和参加立案、申诉信访人员的人身安全，保证审判和立案、申诉信访工作顺利进行，维护好服务区域内治安秩序。保洁标准：大厅地面无灰尘、纸屑等杂物，无污迹；楼道目视干净，无污迹，有光泽；卫生间保持地面干燥、台面无积水，目视墙角干净，便器洁净无黄迹无水垢，厕位无异味、臭味，物品更换及时；室外道路公共区域定时清理，发现污水、污渍、口痰，须在半小时内冲刷、清理干净。绿化养护标准：根据植物生长需求及时做好枝叶修剪、定期施肥工作，确保植物生长旺盛；及时清除残花败叶，绿化带下无明显枯黄落叶及杂物，绿化垃圾及时清运，及时做好病虫害防治，发现病虫害及时治理，对老化、死亡、非人为损坏植物及时补种或更换。食堂管理标准：负责180名左右职工一日两餐（早、中），晚餐按实际情况待定，保证食品安全质量，按照节俭、优质的要求丰富菜肴品种，负责厨房、器具及餐厅的卫生，做到持证上岗。</p>			<p>安检方面：根据审判工作要求，依法防止限制物品、管理物品和易燃易爆、强腐蚀性等危险物品进入审判和立案、申诉信访场所，保障参加审判活动人员和参加立案、申诉信访人员的人身安全，保证审判和立案、申诉信访工作顺利进行，维护好服务区域内治安秩序，总体较好。保洁标准方面：大厅地面无灰尘、纸屑等杂物，无污迹；楼道目视干净，无污迹，有光泽；卫生间保持地面干燥、台面无积水，目视墙角干净，便器洁净无黄迹无水垢，厕位无异味、臭味，物品更换及时；室外道路公共区域定时清理，发现污水、污渍、口痰，须在半小时内冲刷、清理干净。绿化养护标准：根据植物生长需求及时做好枝叶修剪、定期施肥工作，确保植物生长旺盛；及时清除残花败叶，绿化带下无明显枯黄落叶及杂物，绿化垃圾及时清运，及时做好病虫害防治，发现病虫害及时治理，对老化、死亡、非人为损坏植物及时补种或更换，总体较好。食堂管理标准：负责180名左右职工一日两餐（早、中），晚餐按实际情况待定，保证食品安全质量，按照节俭、优质的要求丰富菜肴品种，负责厨房、器具及餐厅的卫生，做到持证上岗。总体较好，干警满意度较高</p>					
目标偏离原因分析										
整改措施及建议										
其他需说明的问题	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权重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 (80.00分)	数量指标 (80.00分)	协助安检次数	≥50000次	50100次	30.00	30.00			
			食堂提供次数	≥600次	610次	30.00	30.00			
			保洁服务	≥300天	305天	20.00	20.00			
		质量指标(0)						0		
	时效指标(0)							0		
	成本指标(0)							0		
	效益指标 (20.00分)	经济效益(0)							0	
		社会效益	后勤保障	良好	优	20.00	20.00			
		生态效益(0)							0	
可持续性影响(0分)							0			
满意度指标 (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(0分)							0		
总分						100	100			
自评结论		优				总分高于90分（含）的结论为“优”，90~80分（含）为“良”，80~60分（含）为“中”，低于60分为“差”。				